

山西省教育厅

晋教师函〔2026〕20号

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6年“讲述我的育人故事”活动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，省属各中职学校，厅直有关单位：

为落实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，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根据《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开展2026年“教育家精神万里行”活动的通知》《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开展2026年“讲述我的育人故事”活动的通知》安排，山西省教育厅2026年将继续开展“讲述我的育人故事”活动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三尺讲台写初心，点滴行动铸师魂

二、活动目的

推动教育家精神实践转化，搭建教师成长展示平台，讲述立德树人、爱岗敬业感人故事，多维度、多视角展现新时代教师风采，用身边可感可及可信的鲜活事迹激发教师职业荣誉感，推动教师自身发展的内生动力，广泛凝聚为党育人，为国育才强大合力，厚植尊师重教文化土壤，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良好氛围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活动采取“各地各校推荐—全省集中展示”的形式，各地各校积极推荐优秀教师参加全省展示，省教育厅择优推荐4名优秀教师参加教育部分片区展示。历年全国“最美教师”、全国教书育人楷模、教育部教育家精神全国巡回宣讲团成员，以及2026年巡回宣讲团成员和拟推荐全国“最美教师”人选不再参与此次活动。

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确保宣讲形式多样、辐射广泛，于3月31日前分别推荐1—2名优秀教师，我省将择优推选4名参加教育部组织的片区讲述。每人讲述时间不超过6分钟，可配以影音、图片等作为背景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科学组织。各地各校要结合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，广泛动员一线教师积极参与，确保活动有序、有力、有效推进。要坚持日常培育与重点推荐相结合，传统展演与融媒体传播相融合，统筹推进优秀教师的培育、推选、展演与宣传，不断创新活动形式与载体，推动教育家精神落地转化为一线教师的生动实践。

（二）严格标准，择优推荐。推荐教师要政治素质过硬、师德高尚、业务精湛，必须从事一线教学工作，有时间和精力参加后续展演宣传和节目录制等活动，年龄原则上不超过75周岁。各地推选教师应兼顾学段、类型，要具有广泛性和代表性。

(三) 主题鲜明，重点突出。推荐内容要突出教育家精神引领作用，紧紧围绕强国建设、国家重大战略、“卡脖子”技术攻关、服务乡村教育（如“特岗计划”）、教育教学改革等重点领域，生动展现教师爱岗敬业、无私奉献、育人成效突出的感人事迹。讲述故事应脉络清晰、细节真实，以具体事例和真挚情感折射教育温度，彰显教师责任与担当。

(四) 明确责任，确保时效。请各市教育局、各高校、厅属各有关单位于3月10日（周二）前报送联络表（附件1）。3月25日前报送参加省级集中展演的推荐人员名单（附件2），以及个人讲述视频和2张讲述活动照片的百度网盘链接（链接须设置为永久有效）。视频和照片请按“省份+学段+学校+姓名”格式命名，具体格式要求详见附件3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教育厅教师工作处：文老师，0351—3806881

电子邮箱：jsgzc@sxedc.com

- 附件：1. 2026年“讲述我的育人故事”活动联络表
2. 优秀讲述案例推荐表
3. 影音、图片格式要求

山西省教育厅
2026年3月9日

附件 1

2026 年“讲述我的育人故事”活动联络表

填表单位：（盖章）

2026 年 3 月 日

活动牵头部门			
	姓名	部门职务	联系电话
活动负责人			
活动联系人			

附件 2

优秀讲述案例推荐表

填表单位：

联系人：

电话：

姓名		性别		照片 (近期 2 寸正面 半身免冠白底彩 色照片, 非艺术 照)
民族		出生年月		
政治面貌		籍贯		
学历		学位		
身份证号		任教学段		
工作单位		部门职务		
联系电话		职称		
单位联系人		单位联系电话		
主要学习和 工作经历	(从大学入学时开始填写, 时间连续)			
何时何地 受过何种 奖励	(最多 5 项)			
何时何地 受过何种 处罚				

讲述内容	(不超过 1450 字, 需有标题, 故事生动)
讲述内容	
学校评价和 推荐意见	<p>(包括个人征信、师德师风、涉密涉敏信息筛查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单位名称: (盖章) 2026 年 月 日</p>
省级教育行政 部门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单位名称: (盖章) 2026 年 月 日</p>

附件 3

影音、图片格式要求

一、视频。高清 1080P，横屏拍摄，MP4 格式，时长不超过 6 分钟，画面稳定、声音清晰无杂音。

二、图片。画面清晰、构图规范，JPG 格式，单张大小不低于 2MB，真实反映讲述现场或工作场景。内容真实生动，无表演、摆拍痕迹。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山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6年3月9日印发
